

山西省信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由山西省信访局办公室制定完成本报告，现予公布：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山西省信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条例》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成立了由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处（室、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强化组织领导，明确专人负责，围绕推进更高水平的“阳光信访”，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增强群众获得感，提高信访公信力。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山西省信访局网站主动公开信息181条，其中概况类信息更新55条、政策法规14条、部门财政预决算4条、“三公”经费支出3条、公务员遴选信息3条、工作动态类信息102条。山西信访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工作动态类信息102条。政务头条主动公开信息258条，其中概况类信息更新16条、政策法规2条、工作动态类信息240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事项。

（三）平台建设情况。根据省政府办公厅通知要求，对照国

家信访局网站标准，对我局门户网站进行改版，新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栏，进一步规范工作要闻、信息公开、信访宣传、法规文件、工作培训、信访广角、廉政之窗等栏目，链接国务院互联网+督查专栏。

办好山西信访微信公众号、政务头条号，提升信息发布、解决回应、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的整体水平。

整合省政府门户网站《省长信箱》、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黄河新闻网《社情民意通道》，统一纳入网络投诉办理之中，规范网上投诉办理。

在信访接待大厅设立信访系统网上投诉平台入口导航终端，张贴省、市信访微信公众号，为群众提供自助办理登记、信访事项查询、政策法规咨询和法定途径指引等服务。

加强与媒体联动，不断创新方式方法，办好《民生大接访》电视栏目，讲好信访故事。

（四）回应关切情况。结合信访工作实际，把网络留言办理摆上突出位置，作为打造网上信访主渠道的重要内容，专人专办，《省长信箱》、《地方领导留言板》、《社情民意通道》留言全部按期办理，被人民网评为“2019年度人民网网民留言办理工作民心汇聚单位”。

副局长侯永霞、综合处徐宏杰同志做客新华网，就做好新时期山西信访工作接受访谈。

《民生大接访》电视栏目播出信访节目104期，得到干部群众好评。

加强信访理论研究，《社会治理视角下完善人民调解预防和化解医疗信访矛盾机制研究——以山西省医调委为例》被国家信访局评为优秀课题，《信访法治化建设山西实践研究》被省法学会评为法学研究优秀课题。

（五）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无此类工作任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8	14	1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3	2366271 元

三、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山西省信访局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委省政府相关规定，狠抓落实，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但是还存在政务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政策宣传解读的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政务信息公开的平台有待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的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等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将积极采取措施予以改进：一是进一步健全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为政务信息公开提供制度保障。二是进一步建好局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政务头条等信息平台，继续办好《民生大接访》电视栏目，提升信息公开水平。三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内容，按照《条例》要求，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做到能公开、尽公开，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彰显信访工作机构公开、透明形象。四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

作业务培训，增强干部职工主动公开意识，熟悉掌握相关规定，提高公开能力。五是进一步学习借鉴其他单位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经验做法，推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山西省信访局
2020年1月31日